

受污染场址： 第三次缔约方会议应采纳指导方针！

2019年11月

汞污染场址

关于受污染场址的第MC-2/8号决定促请各缔约方在闭会期间继续就正在制定的供第三次缔约方会议(COP 3)采纳的指导方针发表评论。专家组、缔约方和其他方面就该指导方针开展了广泛的评论和修订。迫切需要采纳该指导方针,以使许多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那些存在手工和小规模采金(ASGM)活动的发展中国家能够采取行动处理受污染场址,以防止各种群和各生态系统接触这种有毒金属。尽管迄今已制定的指导方针为场址识别和评估行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它并未从战略层面侧重于手工和小规模采金场址的清理。

手工和小规模采金活动正在导致汞污染场址迅速增加,这些场址向大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污染水道,并毒害水生食物链。必须停止向这类活动供应汞,以防止全球范围内需要以高昂成本来清理的受污染场址数量激增。由于偏远位置、现场种群、城市融合甚至是商业场所(例如金店)方面的原因,手工和小规模采金场址也属于最难以修复的场址。手工和小规模采金活动获准继续使用汞,这导致汞污染场址在全球扩散。应鼓励所有缔约方在第三次缔约方会议上采纳受污染场址指导方针,以使许多国家能够立即采取评估行动。此后,应对指导方针予以定期评审,并应尽早大幅

度扩充手工和小规模采金相关场址部分的内容。该指导方针还将受益于手工和小规模采金场址修复成功案例研究。IPEN已提交了此议题的详细信息,其中一些已被包含在指导方针草案中。此外,IPEN还拟定了一份有关汞污染场址管理和修复工作的详细指南,挪威已推荐其作为对缔约方非常有用的指南。

一些估算值表明,全球有3,000多个汞污染场址,它们造成局部污染,而且据估计还释放了82吨汞到大气中,另有116吨汞被降雨冲洗到水道和周围的景观中(Kocman等人,2013年)。随着手工和小规模采金活动的增加,排放量和释放量继续上升。

汞污染场址是由多个产业和汞的使用导致的,其中包括:

- 汞开采和朱砂蒸馏;
- 氯碱厂;
- 大规模贵金属加工;
- 手工和小规模采金——汞齐化与汞/氰化法合用;
- 有色金属生产;
- 油气生产和提炼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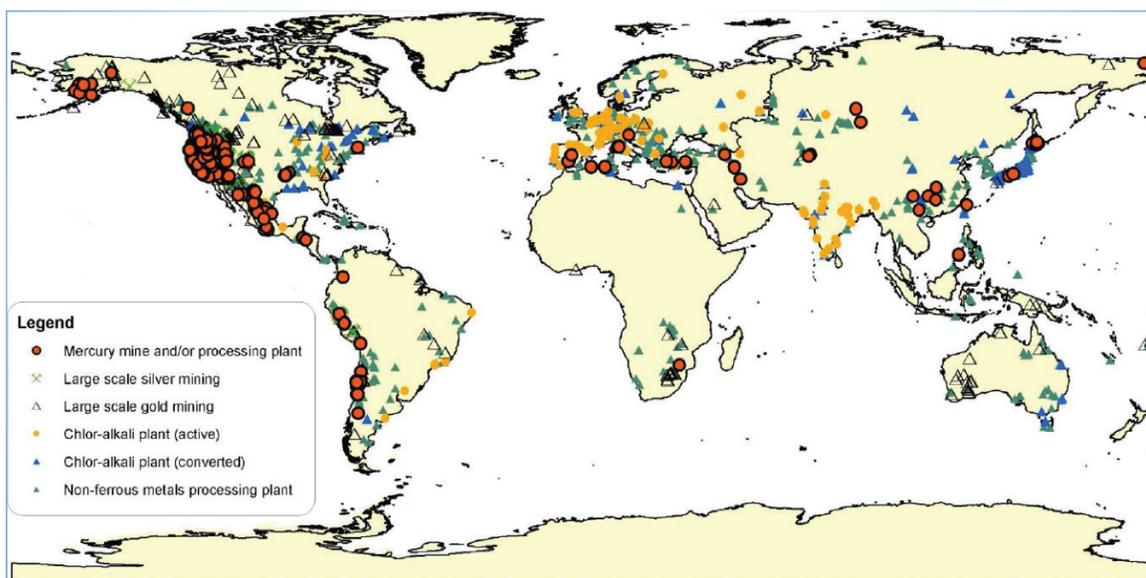


图1 2013年全球汞污染场址

(资料来源:Kocman等人,2013年)

- 乙醛生产；
- 氯乙烯和乙酸乙烯酯生产；
- 城市垃圾填埋场和露天焚烧场。

第三次缔约方会议若采纳受污染场址指导方针, 则将使许多缔约方能够更快地识别受污染场址, 评估污染情况, 并采取行动以减少人体暴露, 保护人体健康, 并减轻环境污染。



图2 印度尼西亚的汞污染球磨机场址。(资料来源: IPEN的Lee Bell)



图3 印度尼西亚的汞污染氰化厂。残渣库存, 液体排放物, 含有金、汞和氰化物的焙烧活性炭的排放物。受污染残渣作为建筑材料被送出。(资料来源: IPEN的Lee Bell)

如需了解详情, 请联系IPEN汞政策顾问Lee Bell, 电邮:
leebell@ipen.org



www.ipen.org • ipen@ipen.org • @ToxicsFree